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汇通金科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作为江苏汇通金科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金科”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汇通金科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核查报告如下：

一、现场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资料、访谈沟通等方式对汇通金科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程序包括：

- 1、对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了解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
- 2、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定向发行说明书、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文件资料；
- 3、取得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网银流水、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日记账等；
- 4、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采购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资料；

5、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定向发行说明书等是否相符。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

经 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 1 名股东共计发行 52,040,816 股，每股发行价格 3.2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530,612.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江苏银行昆山花桥支行汇通金科公司账户，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63 号）。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16]7211 号《关于同意江苏汇通金融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530,612.00 元（原认购账户名称为：江苏银行昆山花桥支行江苏汇通金融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 30430188000057719），因变更主办券商以及公司全称变更，公司与财通证券及江苏银行昆山花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开立账号为 30430188000098179 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余额转入该账户。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90 万元（含 1,09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流动性高、安全性好的理财产品，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80 万元（含 1,08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流动性高、安全性好的理财产品，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前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本年度，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期限	理财期限	收益率
1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80.00	20240719-20250119	6 个月	0.10%-2.60%
2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80.00	20250122-20250722	6 个月	1.50%-2.00%
3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80.00	20250728-20260128	6 个月	0.95%-2.01%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68,858,935.87 元，202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30,400.00 元，202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31,141.29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69,089,335.87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360,163.6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801,439.7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披露，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8 月 11 日，汇通金科公司连同财通证券与江苏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

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自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之日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理财产品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江苏银行昆山花桥支行	30430188000098179	1,439.74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银行昆山花桥支行	30430181000103511	10,800,000.00	理财产品专户
合计		10,801,439.74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 2016 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66,530,612.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9,089,335.87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30,4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801,439.74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总额	166,530,612.00
(二)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990,000.00
(三)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9,089,335.87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30,400.00
具体用途：招聘费	230,400.00
(四) 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3,360,163.61
其中：本年度收到银行利息及理财收益	231,141.29
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436.09

购买理财收益	229,705.20
(五)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0,801,439.74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39.74
理财产品专户余额	10,800,000.00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变更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六、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相符,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七、现场核查结论及整改建议

经核查,财通证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汇通金科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